高雄醫學大學

印表人：765021　　112學年度(微)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　　列印日期：1120215

學程名稱: 藝術治療微學程　　(本表為112學年度申請學生使用)

No.	課程類別	開課學系	課程代碼	課程名稱	學分	開課年級	學期	備註
1	核心課程	護理系	AADD4	人類發展學（含實習）	3	一	下	
2	核心課程	心理學系	AABP0	變態心理學	3	三	下	需完成先修課程，方可選修。
3	核心課程	心理系	ACLT2	臨床心理學導論	3	三	上	
4	核心課程	心理系	ADPS1	發展心理學	3	二	上	
5	核心課程	心理系	ATYY1	藝術治療	3	三	下	
6	核心課程	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	DPBT	戲劇治療與PBT設計	3	四	上	
7	核心課程	中山大學音樂系		音樂治療	2	三	上	
8	核心課程	中山大學音樂系		音樂心理學	2	三	下	

核心課程，至少需選讀 8 學分；選修課程，至少需選讀 0 學分

修讀基本規定：

※微學程總修讀學分數為6至8學分，所修讀課程中應有4學分不屬於學生所屬主修、輔系、雙主修學系所開設之必、選修科目。

修讀條件與重要注意事項：

1.修畢本學程需達8學分。

學程負責人：心理學系主任 112. 2. 22 林錦宏

主負責學系主任：心理學系主任 112. 2. 22 林錦宏